**｢****海洋設施體驗遊程場域推動-****海洋╳休閒體驗行程｣企業參訪活動簡章**

一、計畫名稱：110年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推動與地方創生產業輔導計畫-海洋設施體驗遊程場域推動

二、計畫宗旨：臺東縣政府為持續推廣深層海水產業，將於經濟部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推動海洋設施體驗遊程，本行程推廣對象以國內微型企業、中小企業、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為主要，期藉由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參訪行程，以導覽、技術交流、深層海水產品及服務體驗與企業互動，協助業者深入瞭解臺東深層海水產業發展現況，以及既有技術研發、產品應用、工業服務等能量，以加速企業技術移轉與投資意願，進而帶動地方產業與經濟發展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東縣政府

四、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

五、報名資格：國內微型企業、中小企業、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或其他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(臺東縣太麻里鄉美和村28-3號)。

七、參訪時間：9/24(星期五)、10/1(星期五)，或有其他需求可來電洽詢。

八、成團人數：20人成團，開放2團預約報名。因開放人數有限，人數額滿後，恕不接受報名。

九、活動費用：活動推廣期間免費，但往返交通(外縣市-臺東)請自行負擔，行程內交通及下列事項則由本計畫負擔。

1.餐食（午餐、點心、茶水）

2.深層海水體驗

3.交通專車接送(指定集合地點<->深層海水中心往返)

4.參加行程者將每人投保200萬旅遊平安保險，傷害醫療險20萬。

5.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活動範圍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歡迎團體利用線上、電話、傳真方式報名。詳細資料請見附件，或至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網站http://www.etdic.org.tw/下載。傳真：089-514267。

十一、報名截止日期：

9/24(星期五)報名截止日期，即日起至110年9月22日止。

10/1(星期五)報名截止日期，即日起至110年9月29日止。

十二、執行單位保留行程內容、時段、講師、活動等相關彈性調整及變更的權利。

十三、本案先行辦理報名事宜，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，於可辦理活動期間再予以辦理或如疫情加劇則延期或取消辦理。

十四、活動須知

1.參加者請自備泳裝、泳帽、浴巾或毛巾、換洗衣物。

2.懷孕、心血管疾病、氣喘、癲癇、重度慢性疾病，身心症、傷口或身體不適者，恕不接受報名。

3.防疫期間，若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、失去嗅、味覺等相關症狀時，不得參與行程。若所處位置屬密閉空間請全程戴上口罩。

4.活動期間，因天災（如颱風），臺東縣政府發佈停止上班上課之公告，即停止活動，不另行通知。

5.本設施為安全考量，不開放20歲以下民眾使用。

十五、活動訊息

1.台東藍.臺東海洋深層水臉書粉絲專頁

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itungdow/

2.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http://www.etdic.org.tw/

十六、未盡事宜本中心保留隨時更正權利，並於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網站公佈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十七、聯絡方式

聯絡人：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徐雅玲

電 話：089-511071分機163；手機0960222759。

E-Mail：luice@srdc.org.tw

聯絡時間：週一至週五08:00-12:00、13:00-17:00

十八、線上報名連結https://forms.gle/aBXY1y5NCnnt3CdV7



十九、行程規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流程 | 內容說明 |
| 08:30-10:00 | 市區定點-深層海水中心 | 臺東火車站(08:30發車)、臺東公教會館(09:00)、臺東機場(09:20)、知本車站(09:40) |
| 10:00-10:30 | 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導覽 | 深層海水中心場域導覽 |
| 10:30-12:00 | 技術交流 | 深層海水礦物質原料與礦物質粉末技術應用 |
| 深層海水養殖技術應用 |
| 深層海水應用於觀光休閒之發展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 | 部落草地便當 |
| 13:00-15:00 | 深層海水體驗 | 深層海水產品試吃試用體驗(台東藍產品)、深層海水DIY課程、深層海水健康服務體驗(視疫情管制情形彈性開放海療體驗) |
| 15:00-16:00 | 深層海水中心-臺東市區 | 車程 |

附件二：｢海洋設施體驗遊程場域推動-海洋╳休閒體驗行程｣企業參訪活動報名表

｢海洋設施體驗遊程場域推動-海洋╳休閒體驗行程｣

企業參訪活動報名表

□110年9月24日 □110年10月1日

| 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月日 | 身份證號碼 | 電話 | 地址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2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3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4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5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6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7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8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9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| 10 |  | □男□女 | 年 月 日 |  |  |  |

**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

**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**

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中心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1. 本中心受臺東縣政府委託辦理「110年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推動與地方創生產業輔導計畫」項下之「深層海水中心地方海洋資源特色推廣-海洋設施體驗遊程場域推動」，因課程、活動、訓練、行程等特定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：姓名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性別、職業、教育、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、居住或工作地址)等，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2. 本中心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依本中心隱私權保護政策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3. 本中心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(至110年12月30日止)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4.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，本中心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5. 本中心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、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、宣導及輔導、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，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6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中心行使之下列權利：

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
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(五)請求刪除。

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中心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 條規定，本中心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
1. 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，本中心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2. 本中心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本中心將會善盡監督之責。
3.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中心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**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**

1. 本人已充分知悉貴中心上述告知事項。
2. 本人同意貴中心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。

立同意書人： (代表人)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